合同编号：WLC-20220157

测绘一体化服务框架协议

委托单位：福州现代物流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22 日

委托单位（甲方）：福州现代物流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乙方）：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

第一部分　总则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诚实信任、优势互补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建设的项目范围内基础测绘、工程勘测等业务的合作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二部分 合作内容

福州现代物流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的勘测工作，单项金额不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

第三部分　优惠比例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项目建设过程中，甲方委托乙方的各类项目优惠折数进行友好协商，商定情况详见附件“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测绘类型单价表”。

涉及本协议内的任务，根据甲方项目进度要求，阶段性向乙方进行委托，勘测工作结束后，勘测费用按照季度结算，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季度结算清单经确认无误后一次性付清季度勘测费。

附件中没有明确优惠折数的其他项目，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2月）、国家测绘局《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年2月）及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或财政部及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17号）的三折计取。

第四部分　合作方式

本合作协议仅作为战略合作意向确定文件，双方在项目条件成熟的前提下，根据项目具体需求制订技术要求，实施测绘工作，按期提交成果。具体委托内容以单项任务委托或签订的单项合同为准，且不违反本合作协议的基本约定。

第五部分 协议的生效

一、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合作有效期2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算。

二、合作期满，协议自动续签，续签次数不受限制。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本协议内容对于续签期仍有约束力。

第六部分　其它

一、本协议仅为双方合作框架的协议，具体委托内容以单项任务委托或签订的单项合同为准。

二、本协议以中文文本书写，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补充协议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栏）

委托单位（甲方）：	勘测单位（乙方）：
福州现代物流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连江县丹阳镇桂林村澳中131号	地　　址：连江县凤城镇文笔东路1号碧水龙庭10号楼12号店面
电　　话：/	电　　话：0591-26208900
户　　名：福州现代物流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户　　名：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
帐　　号：5919 0765 9610 801	帐　　号：118380100100003687
开 户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江支行	开 户 行：兴业银行福州连江支行

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

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测绘类型单价表

测绘类型		国家标准单价	协商单价（国标价 3 折）	取费依据
地形图测绘（含电子文件）	1:500	257.87 元/亩	77.36 元/亩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1:1000	131.46 元/亩	39.44 元/亩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1:2000	60.43 元/亩	18.13 元/亩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地块红线放样/不动产界址点测量		4371.1 元/4 点	1311.33 元/4 点	财政部、国家测绘局《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
工规面积核算	住宅用房	1.36 元/平方米	0.41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商业楼用房	2.04 元/平方米	0.61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建筑物角点放样		3278.85 元/4 点	983.66 元/4 点	根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
建筑物角点核样		3150.59 元/4 点	945.18 元/4 点	根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
施工控制点布设	E 级 GPS	3512.06 元/点	1053.62 元/点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工程水准	3660 元（3 点内）	1098 元（3 点内）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竣工测量	一级三角点	1216.26 元/点	364.88 元/点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GPS 点	3512.06 元/点	1053.62 元/点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竣工地形图测绘	0.387 元/平方米	0.12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经济技术指标测绘（住宅建筑面积）	1.36 元/平方米	0.41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测绘类型单价表

测绘类型		国家标准单价	协商单价（国标价 3 折）	取费依据
	经济技术指标测绘（商业综合建筑面积）	2.04 元/平方米	0.61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验测高程、高度	2849.06 元/栋	854.72 元/栋	财政部、国家测绘局《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
管线竣工测量/市政管线探查测量（含管线探测与管线测量）	管线探测	4206 元/公里	1261.80 元/公里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管线测量	4206 元/公里	1261.80 元/公里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管道视频检测（CCTV）	管径＜60cm	27.20 元/米	8.16 元/米	《福建省市政维护工程消耗量定额（FJYD-601-2007）取费标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测量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费用低于 4880 元，按 4880 元/件计取。**
	管径≥60cm	30.16 /米	9.048 元/米	《福建省市政维护工程消耗量定额（FJYD-601-2007）取费标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测量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费用低于 4880 元，按 4880 元/件计取。**
人防测量		2.72 元/平方米	0.82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房产面积测量	住宅用房	1.36 元/平方米	0.41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商业楼用房	2.04 元/平方米	0.61 元/平方米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土方测量/标高测量	一般地区	239.12 元/亩	71.74 元/亩	市场价
	河道及湖泊	410 元/亩	123 元/亩	市场价
道路放样		4371.1 元/4 点	1311.33 元/4 点	财政部、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

福州市勘测院连江分院测绘类型单价表

测绘类型		国家标准单价	协商单价（国标价 3 折）	取费依据
道路核样		4371.1 元/4 点	1311.33 元/4 点	财政部、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
道路测量/河道测量		98820 元/公里	29646 元/公里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道路竣工测量	道路竣工地形图测绘	257.87 元/亩	77.36 元/亩	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 年）
	道路管线竣工测量	8412 元/公里	2523.6 元/公里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其他零星工程测量		1220 元/组天	1220 元/组天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不足 3 组天按 3 组天计算

福州城市物流城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